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688/14-15號文件

2015年5月22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定於2015年6月3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議員可能在正式預告期限前作出修改)

提問者：

- | | | |
|------|-------|--------|
| (1) | 林健鋒議員 | (口頭答覆) |
| (2) | 廖長江議員 | (口頭答覆) |
| (3) | 張超雄議員 | (口頭答覆) |
| (4) | 單仲偕議員 | (口頭答覆) |
| (5) | 田北辰議員 | (口頭答覆) |
| (6) | 陳家洛議員 | (口頭答覆) |
| (7) | 張國柱議員 | (書面答覆) |
| (8) | 梁國雄議員 | (書面答覆) |
| (9) | 黃定光議員 | (書面答覆) |
| (10) | 葉建源議員 | (書面答覆) |
| (11) | 謝偉銓議員 | (書面答覆) |
| (12) | 郭榮鏗議員 | (書面答覆) |
| (13) | 梁志祥議員 | (書面答覆) |
| (14) | 陳偉業議員 | (書面答覆) |
| (15) | 劉慧卿議員 | (書面答覆) |
| (16) | 胡志偉議員 | (書面答覆) |
| (17) | 鄧家彪議員 | (書面答覆) |
| (18) | 莫乃光議員 | (書面答覆) |
| (19) | 謝偉俊議員 | (書面答覆) |
| (20) | 陳克勤議員 | (書面答覆) |
| (21) | 馮檢基議員 | (書面答覆) |
| (22) | 葛珮帆議員 | (書面答覆)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稿

Maintenance of public order outside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1) 林健鋒議員 (口頭答覆)

特區政府預計2017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方案將於立法會休會前進行表決，據報，民間人權陣線(民陣)計劃於方案表決前，發動10萬人包圍立法會大樓，以向議員施壓；亦有學生組織代表指屆時可能採取激烈行動，包括以硬物衝擊大樓，並且可能佔領立法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警方如何評估大樓外可能出現公共安全及公共秩序受到破壞的風險，以作出相應的部署；
- (二) 因應大樓可能被包圍和衝擊，警方將會採取甚麼措施，包括現場警力安排及交通安排等，以維護法紀及維持公共秩序；及
- (三) 警方有否計劃與立法會秘書處合作，防止示威者衝擊大樓，以及進入立法會搗亂，以確保政改方案表決不受干擾及立法會議員及職員能夠安全出入大樓？

初稿

Fuel prices

(2) 廖長江議員 (口頭答覆)

較早前，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分析2013及2014兩年間，國際原油價格和汽油牌價等公開數據，調查發現本地5間油公司在調整汽油價格時，在個別時段有「加快減慢」跡象。而當國際原油價格持續下跌時，油公司下調汽油零售價的幅度，亦比原油價格下跌幅度小，而去年下半年兩者的差距因原油價格急劇下跌繼而創出新高。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據政府的資料顯示，從上年7月初至本年2月初，大部分油公司已先後因應入口價回落而調低其石油產品價錢約20次，但最高累積減幅只有約每公升3.2元，與同期油價跌幅高達5成確實是天淵之別。油公司表示，石油零售價格的下調幅度不能單單倚靠輸入的油價，價格亦受到其他商業運作原則和營運成本而釐定。政府是否知悉各油公司油價以外的營運成本在同期的增長率；如果知悉，增長率是多少？增長速度及幅度是否能夠抵消油價下跌為油公司所帶來的正面得益；若否，政府有何措施改善「加快減慢」的現象，例如要求油公司因應每天變動的平均價而作出較頻密的燃油零售價格的調整；
- (二) 消委會在報告中指出，其分析結論受到油公司成本結構、庫存量以及市佔率等商業敏感資料數據所限制，因此未能有效地估算各油公司在調整牌價時對盈利和公眾的影響。參考其他國家的做法，大部分國家均透過競爭事務委員會及實施競爭法進行調查、觀察或規管油品行業。雖然《競爭條例》經已制訂，但尚未全面實施，令查究出現障礙。政府會否協助競爭事務委員會，通過增加市場價格資訊的透明度，令消費者能予以監察和瞭解，維護消費權益；及
- (三) 油價「加快減慢」影響整體企業營商成本，個別經濟行業例如航空業、運輸業和建築業等對油產品的倚賴程度偏高，油價波動對營運成本將會造成嚴影響。此外，汽油零售價格亦關係到重大民生，直接影響到家用及商用駕駛者。政府有否評估2013年至2015年2月初油價大幅波動對各個行業，以及整體經濟的影響；若有，結果為何；若否，原因為何；現時，用石油產品作燃料而票價受規管的公共交通工具包括專營巴

初稿

士、專線小巴、的士及渡輪。一直以來，這些公共交通服務的票價向來是按整體成本和收入的變化而作出調整。近期油價大幅下滑，一般而言他們都會受惠於營運成本下降，但觀察近兩年公共交通服務的票價，價格不但沒有相若的下調幅度，大部分更向上調整。政府是否知悉油價下跌對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的成本變化，以及各營辦商會否因應油價下跌而作出下調票價的決定；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Accommodation for persons seeking asylum and making torture claims

(3) 張超雄議員 (口頭答覆)

據多個傳媒報導，在1月29日元朗八鄉錦上路一間鐵皮屋劊房發生火警，有一名留港的斯里蘭卡籍難民懷疑被燒死，本人對難民的基本人權表示深切關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社會福利署透過國際社會服務社為難民提供福利，當局或有關機構是否知悉有難民現居於不適切及不合法居所；若有，有關當局得知難民居於不適切及不合法居所，有何介入工作；有何方法改善他們的生活及住屋情況；若否，為何當局不清楚有關情況；國際社會服務社是否有向社署或政府部門反映情況；
- (二) 就新界或鄉郊地區村屋或寮屋被間成劊房或非常住所情況，當局有否加強巡查；有無對外公開有關調查情況；及
- (三) 現時政府有否為難民提供臨時收容中心或宿舍作緊急居住安排；若有，服務名額如何，情況如何；若無，原因為何？

初稿

Self-financing programmes offered by tertiary institutions

(4) 單仲偕議員 (口頭答覆)

就自資專上院校課程，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個學年，本地各自資專上院校提供的自資專上課程的收生預算及最終實際收生人數為何？並按學年及個別專上院校提供分項數字；
- (二) 過去三個學年，本地各間自資專上院校提供的自資專上課程的學費金額為何？請按各專上院校提供分項數字；及
- (三) 於2015/16學年，本地各間自資專上院校提供的自資專上課程的預算學額及學費金額為何？

初稿

Flooding prevention measures

(5) 田北辰議員 (口頭答覆)

早前3月份，香港發生渠務署署長形容為200年一遇的豪雨。有市民指新界鄉村的水浸情況嚴重，當中荃灣、青衣等地區更水淹至小腿。本月，本港再次受到暴雨影響，北區多個地方再次遇到水浸；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渠務署過去三年的防洪工程為何；
- (二) 為保持排水系統運作良好，當局多久進行一次預防性維修；詳情為何；及
- (三) 發現水浸時，市民可以致電渠務署24小時渠務投訴熱線，但有市民投訴三月底豪雨發生當天，未能打通投訴熱線；當局有多少人負責接聽該熱線；服務承諾為何？

初稿

Policy on youth

(6) 陳家洛議員 (口頭答覆)

行政長官較早前表示佔領運動是源於特區政府在青年政策方面的工作不足所致，就香港的青年政策問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當局會否因應佔領運動進行全面的調查，研究運動與青年人現況及青年政策工作成效的關係，並因應調查結果提出建議；若會，有關調查工作的具體計劃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 (二) 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因應佔領運動中青年人對政治議題表達極為清晰的訴求和成熟的議政能力，進一步增加青年人透過不同渠道參政和議政的機會，並在公共政策的制訂過程中，更重視吸納青年人的意見；若會，有關的詳情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及
- (三) 政府當局會不會考慮全面檢討青年事務委員會的組，規定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由青年人出任；若會，有關的詳情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初稿

Community Rehabilitation Day Centres

(7) 張國柱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於今年財政預算案書面質詢答覆編號LWB(WW)0886向勞工及福利局查詢日間社區康復中心(下稱：日間中心)服務，全港共有4間日間中心，分佈於香港、九龍、新界東及新界西四個區域。日間中心為剛離院病人如中風病患者、腦部受損人士、肢體殘障人士或受疾病影響活動機能等剛離院病人提供專業及社會心理康復訓練服務，並發揮積極作用。有服務使用者及業界表示十分欣賞日間中心，協助離院病人融入社區生活，及其家人或照顧者的照顧能力及紓緩壓力，改善他們的生活質素。就改善日間中心服務，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根據津貼及服務協議(FSA)，現時各日間社區康復中心的物理/職業治療及訓練服務每日須提供60至80的服務人次(參考表一)，香港耀能協會新界東的每日服務人次超出津貼及服務協議服務人次的兩倍，及鄰舍輔導會新界西都超出津貼及服務協議服務人次，貴署會否增加額外撥款，若是，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表一

日間社區康復中心	物理／職業治療及訓練服務 每日須提供的服務人次(人) (FSA訂定)	2013-14年度		
		實際每日平均服務人次	每年接收的轉介數目	每年輪候數目
基督教靈實協會	80	83	214	15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80	52	527	28
香港耀能協會新界東	60	145	572	12
鄰舍輔導會新界西	80	99	528	231

- (二) 參考LWB(WW)0886，於2010-2014年，輪候鄰舍輔導會新界西日間社區康復中心每年平均離院病患者數目為220人，反映該區的服務需求很大，當局會否考慮在新界西增加新一所日

初稿

間社區康復中心以協助離院病人復康，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三) 據悉業界在過去半年，其物理／職業治療及訓練服務平均每
日達190人次，加上日間中心的人手及地方嚴重不足，及治療
儀器損耗嚴重，當局會否全面檢討及增加日間中心的數目、
人手、地方、治療儀器及資源，以協助離院病人復康及支援
其家人／照顧者，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四) 據當局資料(表二)於2013-14年度日間中心的綜合社會保障援
助受助人平均接近25%，其中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日間社區康
復中心的綜援受助人更接近40%；日間中心的各項服務有標準
收費，有綜援助受助人因付不起費用而放棄接受復康治療，
當局會否考慮放寬綜援助受助人在接受日間中心服務時容許使
用「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受助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以保
障綜援助受助人接受復康治療的機會，若會，詳情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表二

機 構	基督教靈實協會 靈實日間社區康復 中心			基督教家庭 服務中心 日間社區 康復中心			香港耀能協會 新界東日間社區康 復中心			鄰舍輔導會 新界西日間社區康 復中心		
數目／ 百分比 年度	綜援 受助人 總數	受助 人 總數	綜援 受助人 所佔百 份比	綜援 受助人 總數	受助 人 總數	綜援 受助人 所佔百 份比	綜援 受助人 總數	受助 人總 數	綜援 受助人 所佔百 份比	綜援 受助人 總數	受助 人總 數	綜援 受助人 佔全 年百 份比
2013-14	26	291	8.9%	201	504	39.88 %	133	653	20.4%	412	1 518	27%

- (五) 在現行機制下，日間中心的治療儀器因損耗嚴重需要更換，
若日間中心所更換的儀器每項費用超過5萬元，中心可根據獎
券基金手冊第5章的規定，申請獎券基金的大額(其他)補助金
以作更換，受資助的儀器須是社署認可為提供服務所需的標
準項目，請提供認可為提供服務所需的標準項目的詳情；
- (六) 過去五年，每年各日間中心向 當局申請獎券基金的大額(其
它)補助金的數目及金額詳情為何；其中，因儀器未為 貴署

初 稿

認可為提供服務所需的標準項目而申請補助金不成功的數目為何？(請以表列)？

各日間中心申請獎券基金的大額(其它)補助金的數目、金額及申請補助金不成功的數目：

服務區域	2010/ 2011	2011/ 2012	2012/ 2013	2013/ 2014	2014/ 2015
基督教靈實協會 靈實日間社區康復中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日間社區康復中心					
香港耀能協會 新界東日間社區康復中心					
鄰舍輔導會 新界西日間社區康復中心					

初稿

Retail and carpark facilities in Yan On Estate

(8) 梁國雄議員 (書面答覆)

繼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在去年十二月三日回覆本人質詢後，有不少馬鞍山欣安邨居民繼續向本人投訴，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早於去年十二月，已就租賃欣安邨欣喜樓1號的鋪位招標，簽訂商業租約。可惜該鋪至今仍未營業。明顯違反了「承租人須於租約開始生效之日起計1個月內開始經營指定行業」的規定，但房委會人員至今仍包庇，未有終止有關承租人的租約，無視制度的規定及解決居民的需要。同時，居民亦指欣安邨內月租及時租車位都嚴重不足，無視居民的需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欣安邨欣喜樓1號的鋪位，承租人是經營什麼行業；
- (二) 欣安邨欣喜樓1號的鋪位，承租人的公司名稱；
- (三) 欣安邨欣喜樓1號的鋪位，承租人於去年十二月簽訂商業租約後至今，有否每月繳交\$29200元租金及差餉；若有，商戶是否交租後，就可以合法地不營業；若否，承租人拖欠了多少租金，房屋署人員是否無視庫房收入；
- (四) 政府是否知道，欣安邨欣喜樓1號的鋪位，承租人在簽訂商業租約，五個多月仍未開經營。若知，房屋署人員是否無視「承租人須於租約開始生效之日起計1個月內開始經營指定行業」的規定，挑戰「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刑事罪行的法律界限。若不知，房屋署人員何時執行制度的規定，終止租約；
- (五) 政府是否要是民向執法部門及審計署投訴；及向法院提出司法覆核程序後，由獨立部門或司法機構裁定，才願意承認責任及根據程序撥亂反正，將相關單位重新招標；
- (六) 政府會否順應民意，就欣安邨欣喜樓1號的鋪位重新招標，盡快為居民提供服務。若有，何時執行；若否，原因如何。房屋署人員是否掩飾監管失當，無視制度的規定，包庇任何人；
- (七) 政府會否因應欣安邨約有6 200位居民需要，邨內只有一間茶餐廳、便利店和迷你超市的情況，立即將現時欣安邨內各座

初稿

地下的空置地方或通道，改建為商鋪，為居民提供服務。若有，何時執行；若否，原因如何，政府是否無視居民的需要；

- (八) 政府會否因應欣安邨居民需要，將現時欣安邨的停車場，改建為多層商場及停車場。以解決欣安邨內鋪位及車位不足的問題；若有，何時執行；若否，原因如何，是否不可以善用空間；
- (九) 欣安邨現時有多少個月租車位及時租車位；
- (十) 欣安邨現時有多少人正輪候月租車位？正輪候月租車位分別以多少架？什麼類型車申請；及
- (十一) 政府會否因應欣安邨居民需要，在每座地下，加設車位。以解決欣安邨車位不足的問題；若有，何時執行；若否，原因如何，是否不可以善用空間？

初稿

Accommodation for tourists

(9) 黃定光議員 (書面答覆)

世界經濟論壇最近發表《旅遊業競爭報告》。全球141個國家和地區中，香港對比上次雖然上升至排行第13位；但在14組指標當中，價格競爭力方面，受相對購買力指標、燃油價格及酒店價格排名的影響而排行127位。旅遊業界指酒店價格波動太大，對該行業有很大影響，而價廉、多元化的本地旅館業表示，他們可填補目前市場的不足之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關當局有否評估未來3年本地酒店房間供應量和旅客數字增長為何，能否配合旅遊業的發展；
- (二) 本港酒店房間價格經常被評是海鮮價，房間價格相差甚遠。當局有否了解在旅遊淡旺季時不同級別酒店房間價格最高與最低的差距為何；當局有否研究價目的差距對業界的影響如何；
- (三) 目前全港有多少所持牌旅舍為旅客提供住房服務；過去3年，入住該類旅舍的旅客人次如何；以及這些旅舍的房間平均價格為何；及
- (四) 當局會否研究協助旅舍業加強向海外推廣宣傳，鼓勵旅客選擇入住，並推動旅舍提高質素，以解決酒店房間供應緊強的問題？若會，詳情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Governance and regulation of the Vocational Training Council

(10) 葉建源議員 (書面答覆)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於本年一月十六日通過公務員加薪撥款，但最近本人接獲職業訓練局前教師投訴，仍未能獲取追補增薪的薪酬。職訓局是法定的政府資助機構，事件令人關注職訓局的管治及財政，以及教育局對資助機構監管的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當財委會通過公務員加薪撥款之後，職業訓練局有否收到與加薪有關的新增增補資助；涉及金額分別為何；
- (二) 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分別有多少職訓局教職員在該年度四月一日至財委會通過該年度公務員年度薪酬趨勢調查當日期間離職；他們能否獲發追溯薪金；原因為何；
- (三) 在過去五個財政年度，職訓局收到與加薪有關的新增增補資助，有多少並金額沒有發給財委會通過該年度公務員年度薪酬趨勢調查當日前已離職的員工；剩餘的款項用途為何；是否需要還給政府；
- (四) 政府在額外撥款給職業訓練局的之後，如何確保資助機構將追補增薪部分全數發給員工；
- (五) 資助機構能否規定有關員工必須於財委會通過該年度公務員年度薪酬趨勢調查當日仍然在職，方可獲得相關年度的薪酬調整；原因為何；
- (六) 離職人士不獲發追溯薪金，當局認為是否合理；會否檢討檢視相關的資助制度；會如何改善；
- (七) 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每年度職訓局總儲備有多少；當中有多少是來自政府資助、有多少是來自自資課程所得；
- (八) 過去五個財政年度，職訓局提供多少個自資學額和政府資助學額；請按學歷程度、開辦機構劃分列出學額數字；及

初 稿

- (九) 現時職訓局如何決定每年開辦自資和資助副學士課程的數目和學額；職訓局教員會否同時兼教自資和政府資助課程；請提供過五個財政年度的相關教員人數；現時職訓局和教育局如何確保政府公帑資助不會補貼職訓局自資副學士課程？

初稿

Development of hydroponic farming

(11) 謝偉銓議員 (書面答覆)

漁護署於2013年斥資650萬元，將長沙灣舊工廈改建為全港首間「全環控水耕研發中心」，引入室內水耕種植系統，希望開拓本地農業新出路；食物及衛生局亦於去年底推出《新農業政策：本港農業的可持續發展》諮詢文件，提出探討設立農業園的可行性，及其他與農業相關的輔助活動，並指出，將空置工廈改建為「水耕法」種植模式的「植物工場」，在技術上的可行性。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有否評估「全環控水耕研發中心」的推行成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日後會否進行檢討；
- (二) 當局有否為「全環控水耕研發中心」於合約屆滿後制定後續安排，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三) 根據現時的城市規劃及地契條款的土地用途規範，是否已就在工廈進行水耕種植的活動制定定義及歸類；若是，定義及歸類的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四) 當局在規管工廈進行水耕種植的措施及政策為何；若要在工廈進行水耕種植活動需要符合的主要條件為何；
- (五) 過去三年，當局總共收到多少宗在工廈進行水耕種植的申請；獲得批核的總共有多少宗，並按年份、工廈所在地區列出；被否決的有多少宗，並列明不獲批核的原因；
- (六) 請列出當局在過去三年接獲有關工廈進行水耕種植活動的投訴宗數、進行執法行動的次數、作出檢控及已經結業的數字，當中有沒有涉及「釘契」；若有，詳情為何；
- (七) 有否檢討及修訂現時城市規劃及地契條款的土地用途規範是否適用於水耕種植活動；若有，最近一次檢討和修訂於何時進行，有關修訂的詳細內容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日後會否進行檢討；

初 稿

- (八) 當局有否採取措施以推動及鼓勵水耕種植活動，若有，詳情為何，以及有關措施是否適用於已被劃作農業用途的土地，包括3,800公頃的荒耕農地；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民事案件外判

(12) Hon Dennis KWOK (Written Reply)

It is an established practice for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 to brief out certain criminal and civil cases, mainly to meet operational needs, such as where there is a need for expert assistance or there is no suitable in-house counsel to appear in court for the Government. In this connection, will the Administration inform this Council:

- (1) The respective number of cases handled by the top 50 counsels who were assigned most of the civil cases briefed out by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 in 2014;
- (2) The total number of civil cases briefed out by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with a breakdown by the different sets of chambers involved in the following table; and

Set of Chambers	Number of cases in 2012	Number of cases in 2013	Number of cases in 2014

- (3) The total number of counsels engaged by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 in the briefing out of civil cases in the past three years, and the percentage of them who have been instruc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 before, as well as the percentage of them who have not; and
- (4) Given that one of the stated objectives of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s policy to brief out cases is to promote a strong and independent local Bar by providing work, particularly to the junior Bar, whether the Department of Justice will consider briefing out civil cases to a greater diversity of junior counsels in different sets of chambers; if it will, of the details; if not, the reasons for that?

初稿

Caring of trees

(13) 梁志祥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在文物保育的政策聲明「以適切及可持續的方式，因應實際情況對歷史和文物建築及地點加以保護、保存和活化更新，讓我們這一代和子孫後代均可受惠共享」。然而，超過百年的珍貴古樹，卻難以有相同地位並受政府重視及保護。現時，香港未有訂立樹木法，更未有就私人土地上的樹木護養及保育作規管。議員辦事處曾接獲個案，關於投訴有人砍伐大量在私人土地上超過百年的健康古樹，曾向多個政府部門求助，卻不獲處理。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請列出現時就政府及私人土地上有關樹木護養及保育的政策及相關法例；
- (二) 發展局局長於去年曾表示「規管私人土地內的樹木護養工作，影響深遠，須謹慎研究」。有關研究的進展及結果為何；
- (三) 《古物及古蹟條例》第6條，「如沒有由古物事務監督發出的許可證，任何人均不得作出涉及法定古蹟的作為，例如挖掘、進行建築或其他工程、種植或砍伐樹木」。從法例中可見樹木是被包括在有保存價值的古蹟中。政府有否考慮單獨為有保存價值的古樹或珍貴樹木訂立保育的法例；若否，原因為何；
- (四) 政府曾表示，行內欠缺足夠的具備專業資格和經驗的人士，當局因而認為不是就樹木立法例的合適時間，並表示為樹木管理立法其中一個先決條件是要有足夠的合資格和具經驗人士執行工作。過去三年，政府就增加合資格和專業的樹木管理人員的詳細工作、目標及進展；及
- (五) 政府就訂立樹木法的最新進展為何？

初稿

Road safety of carriageways of below-standard width

(14) 陳偉業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近年接獲不少市民反映，指不少郊區及市區的行車路，例如部份位於山頂的道路、石壁水塘至大澳的羌山道、石澳一帶的部份道路、西貢區內部份道路，大潭水塘一帶的道路，其闊度均低於運輸署《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所建議的行車道最低闊度。不少市民憂慮該等道路的過於狹窄會影響行車安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行車路闊度低於《運輸策劃及設計手冊》所建議的行車道最低闊度的道路名稱、長度及位置分別為何；
- (二) 過去五年涉及上述行車路的交通意外數目為何；及
- (三) 當局會否計劃逐步改善上述道路過於狹窄的問題，以確保駕駛者及行人的安全得到全面保障？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Alleged conflicts of interests involving senior officials

(15) 劉慧卿議員 (書面答覆)

發展局局長兩年前被發現其家族在新界東北發展區「圍地」，由於涉及農地位於新界東北的規劃範圍內，公眾認為局長涉嫌利益衝突。有市民就此向廉政公署(廉署)報案，但廉署較早前覆函投訴人，指不會就此事作進一步調查，但沒有公開不作起訴的理據；就此，行政機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前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林奮強早前涉嫌偷步賣樓，當局其後公開法律意見，解釋不作起訴的理據；是次事件沒有公開不作起訴的理據原因為何？由於事件涉及公眾利益，當局會否於稍後公佈有關調查詳情？如否，原因為何？報道指出當局調查有關案件時並沒有與投訴人查詢更多資料，有關原因為何；
- (二) 發展局局長在1994年負責洽購農地，1996年曾代表公司收租，表示其非常清楚農地的位置；2008至2013年間，新界東北的規劃範圍曾作4次修改，每次修訂其農地都在發展區內；而局長早前表示在2012年9月才得悉家人持有的農地座落在發展計劃範圍內，是否涉及知情不報？如否，當局如何向公眾解釋相關事宜；及
- (三) 現時地皮雖然為發展局局長太太的胞弟持有；但發展局局長當初曾承諾，為撇清利益關係，會把有關地皮招標出售，但有報道指出地皮至今仍未轉手；當局將如何處理有關事宜？

初稿

Allocation of public rental housing flats to families of six or more members

(16) 胡志偉議員 (書面答覆)

根據資料，自2009-10年度以後房委會已無新建的3睡房單位，但會按情況為八人或以上家庭編配兩個單位(「兩個單位」)，以縮短輪候時間。惟有市民向本人反映，六人或以上家庭的公屋編配較一般輪候冊申請人為慢，甚至有申請人的輪候編號於過往一年未有變更，就以下公共房屋編配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按區域劃分(市區、擴展市區、新界、離島)每年回收的六人以上家庭公屋單位數目分別為何？房委會又有否統計回收的原因？請按原因交代數目；
- (二) 過去3年，按區域劃分(市區、擴展市區、新界、離島)每年有多少宗(a)六至七人家庭及(b)八人或以上家庭獲首次編配公屋單位？針對八人或以上家庭，有多宗申請獲配「兩個單位」；
- (三) 房委會又有否統計，(a)六至七人家庭及(b)八人或以上家庭獲首次編配的輪候時間為何？又有否統計兩類別家庭最終獲編配的輪候時間為何；
- (四) 根據現行政策，若申請人同意，房委會可否編配一個兩房單位予六人或以上家庭入住，以縮短該類別人士的輪候時間？若可，過去3年有多少宗申請適用於此政策；及
- (五) 政府又會否考慮調整「兩個單位」政策，降低標準至適用於六至七人家庭？

初稿

Assistance provided for persons with dementia

(17) 鄧家彪議員 (書面答覆)

據知，認知障礙症病徵包括記憶力衰退、經常忘記事情、以及語言、判斷能力受影響等，亦因此，近年多次發生涉及認知障礙症長者的失蹤個案，令患者構成傷害及其家人構成影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根據警方、入境事務處、社會福利署(院舍單位)和醫管局(醫院)等不同部門記錄，過去5年有多少宗涉及60歲或以上人士的失蹤個案及記錄；當中個案事主最終被尋回、依然失蹤以至發現時死亡的個案有多少；
- (二) 承上題，上述個案中，有多少數目及比例個案涉及認知障礙症患者及懷疑患者；
- (三) 根據醫管局和社會福利署的紀錄，估計現時居住在社區、醫院和院舍的確診或懷疑認知障礙症患者人數有多少，其中多少患者屬獨居長者；及
- (四) 政府有何措施加強防範認知障礙症長者走失的問題，當中會否鼓勵患者家人為患病長者外出時提供輔助用具，並考慮資助病患者購買具定位裝置的配件及裝置？

初稿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s

(18) 莫乃光議員 (書面答覆)

過去政府共進行了三次整體運輸研究，《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在1999年完成，確立了幾項大方向，當中主要包括：更充分運用鐵路，讓鐵路成為客運系統的骨幹；提供更完善的公共交通服務和設施；更廣泛運用先進科技管理交通；以及推行更環保的運輸措施；據悉，當局曾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增聘人手統籌和指導《公共交通策略研究》的研究工作；然而，當局提供的討論文件中並未有包括智能運輸系統的研究方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並未包括智能運輸系統的原因和理據為何；當局於《第三次整體運輸研究》提出的多項智能運輸系統的研究方向，目前的進展、成效及未來發展為何；
- (二) 本年度施政報告宣佈在九龍東進行「聰明城市」研究，其中包括與智能運輸系統相關的應用，然而試點計劃可能延至2020年才見成效；當局會否在「聰明城市」試點計劃以外，研究於三至五年內在全港推行智能運輸系統計劃，若會詳情為何；
- (三) 當局現時有否其他計劃就智能運輸系統作研究，如有研究範圍為何，負責部門為何；現時本港有否正在實施的智能運輸系統、其用途、及每年開支為何；及
- (四) 按運輸署的網站資料顯示，運輸資訊系統是一個中央數據庫，以收集、處理，及發放全面的運輸資訊；該系統提供四個主要服務：道路交通資訊服務，香港行車易，香港乘車易及智能道路網；當局有否評估上述免費和收費服務的使用率分別為何；當局有否計劃公開該等數據，並免費向公眾提供，如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Monitoring of the administration by the trustee of an estate for charitable purposes

(19) 謝偉俊議員 (書面答覆)

終審法院終判華懋為龔如心遺產信托人，之前曾處理及使用基金人士須按信托法原則被視為信托人，每分每毫均須清楚交代，賠償任何損失，任何蓄意或串謀違反信托行為更可能涉刑責。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律政司司長將怎樣跟進終審法院判決，追查及追討所有未被授權基金開支；及
- (二) 有否主動調查有否蓄意或串謀違托行為？如有，調查進度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 (三) 律政司司長作為龔如心遺產守護人，有否監察基金運作及開支？基金有否欠下債項？如有，詳情為何；
- (四) 有否依照龔如心遺囑所托，接觸基金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中央政府)、商討及監管基金運作事宜？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Occupation of public space outside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20) 陳克勤議員 (書面答覆)

違法佔中後，立法會外繼續有帳幕，而且有人搭建木屋，並用木條加固，數目愈來愈多，據報造成治安衛生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去年十二月至今，於立法會外接獲該佔領區的報案數目，及接獲的其他投訴的數目、種類；
- (二) 政府有否就該處的治安及環境衛生作評估；如有，結果為何；
- (三) 政府容許該些人士多個月霸佔路面的原因；
- (四) 該木屋是否屬於僭建物；及
- (五) 政府有否計劃清理該處？

初稿

Pilot Scheme for Redevelopment of Civil Servants' Co-operative Building Societies

(21) 馮檢基議員 (書面答覆)

發展局較早前建議推出「重建公務員樓宇先導計劃」(下稱“先導計劃”),以需主導,及符合重建面積至少達一萬平方呎等條件,在集齊相關樓宇百分之百業主同意後,可向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提出申請,房協則以不虧蝕為原則,以市價或略高於市價收樓,並代業主向政府補地價,再重建成資助房屋,此外,亦容許業主以綠表資格購買房協「住宅發售計畫」第二市場單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經過多年研究才提出上述先導計劃,研究有否深入瞭解過去重建公務員樓宇所遇到困難為何,若有,詳情為何;有否評估重建公務員樓宇對土地和樓宇供應正面影響;若有,結果為何;具有發展潛力的公務員樓宇地段或位置;有否評估先導計劃提出重建方式和條件等,能否對應過去在重建公務員樓宇上遇到困難和提供足夠誘因;若有,結果為何;
- (二) 當局有否評估上述提出條件和原則,包括要集齊所有業主及購買房協「住宅發售計畫」第二市場單位,及房協以不虧蝕為原則等,會否造成門檻過高和誘因不足的情況,令先導計劃達不到預期效果;當局會否考慮放寬相關條件,如調低要求所有業主同意的門檻,收購價更具彈性和吸引力,和放寬至可購買房委會轄下的居屋等;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有否評估房協參與先導計劃可能帶來對人手和財政的影響;當局會否考慮在解決住屋問題和增加資助房屋供應的大前題下,向其提供任何支援,包括補地價的優惠等;此外,當局會否要求房協在推展先導計劃時,同時配合同區舊房協出租屋邨的重建;如樂民新邨和真善美邨,均位於公務員樓宇林立的馬頭圍道、靠背壟道和馬頭涌道一帶;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Green roof projects

(22) 葛珮帆議員 (書面答覆)

在建築物加入綠化元素是環保的大趨勢，綠化屋頂就是其中一項流行的建築。綠化屋頂除了美觀，更可舒緩城市的熱島效應、為樓宇隔熱等，因此不少國家及地區都已大力推動，例如德國、日本和上海都有顯著的投入，相比這些地區，香港在綠化屋頂發展落後了很大距離。據報，建築署在推行政府建築物屋頂綠化的成效差劣。有報導指出，建築署推行綠化屋頂的地點綠化覆蓋率極低，只擺放少量盆栽或植陂，不符合發展局在2012年起為政府建築物綠化上蓋面積制訂標準及規定。建築署回應指相關工程項目難以量化，但有地理學專家指出外國早已應用科學方法測量及評估屋頂綠化的效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建築署在多少地方進行了綠化屋頂工程，總綠化面積為何；
- (二) 局方現時以什麼標準或指引以評估屋頂綠化的效益；及這些標準或指引有否定期參考外國經驗更新；
- (三) 當局有何機制監督綠化工程的效益，以免綠化面積過低；
- (四) 2015 – 2018間建築署預計有42項屋頂綠化工程項目和25項垂直綠化項目，預計會這些項目能帶來多少綠化面積；
- (五) 當局有否評估，有多少政府建築物或校舍適宜興建綠化屋頂，當中有多少(1)已經建成(2)將會興建(3)沒有及未規劃興建；及會否在適宜但未興建綠化屋頂的地點盡快動工，普及綠化建築；
- (六) 現時本港的綠化屋頂項目多集中在政府建築物及中小學校舍，當局會否考慮資助私人樓宇業主進行綠化屋頂工程，以推廣綠化建築；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七) 政府會否考慮於新建大廈加入綠化屋頂為項目要求，或規定所有新建築物需要有一定的百分比屋頂綠化，以提高業主的綠化的意識；如會，請詳細說明，如不會，原因為何；

初 稿

- (八) 現時政府提供給學校作屋頂綠化的指引十分簡短，會否盡快制定一套完整而詳細的指引，協助校方推行環保措施；
- (九) 學校申請將屋頂綠化時會面對不少困難，例如要經過政府多個部門繁複的審批，要有具備圖則，令校方卻步。當局對此有何支援；會否簡化及放寬申請興建綠化屋頂的手續；及
- (十) 申請興建綠化屋頂時會涉及多個政府部門，會導致行政的混亂，亦會出現權責不清的情況，當局會否設立針對綠化建築的資訊中心或部門，統合各個部門的資源，以便利申請者？